

广东宏伟泰精工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广东宏伟泰精工实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一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16年8月20日下午14:00时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已于2016年8月10日以电话及邮件方式送达。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，实到监事3人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郑恺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出席会议的监事经认真审议，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2016年半年度报告》。

议案内容：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由董事会信息披露负责人汇报于8月2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

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2016年半年度报告》。

会议以 3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的结果，表决通过了本议案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广东宏伟泰精工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宏伟泰精工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6 年 8 月 22 日